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林木管护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盐池县生态林场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40.23	640.23	640.2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40.23	640.23	640.23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林木管护各项费用开支。主要目标是完成44387.9亩管护工作,保障森林的抚育安全。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林木管护各项费用开支。主要目标是完成44387.9亩管护工作,保障森林的抚育安全。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 分)	数量 指标 (10分)	指标1: 2009-2018栽植树木的管护面积(亩)	37842.9	37842.9	5	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记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 2019-2020年栽植树木的管护面积(亩)	6545	6545	5	5		
		质量 指标 (10分)	指标1: 森林火灾等责任事故发生数	0次	0次	4	4		
			指标2: 林木成活率	90%	90%	3	3		
		成本 指标 (10分)	指标3: 符合管护合同质量要求	100%	100%	3	3		
			指标1: 2009-2018栽植树木的管护成本	100元/亩	100元/亩	5	5		
	效益 指标 (40 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指标1: 无			0	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记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无经济效益
			指标1: 人居环境改善情况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生态 效益 指标 (10 分)	指标1: 防风固沙,减少水土流失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10分)	指标1: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长期	长期	10		
	满意 度指 标 (10 分)	服务对 象满 意度 指 标 (10 分)	指标1: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 分						100	90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